



宣汉县政协志

宣汉县政协志编审小组编

宣汉县地方志丛书之九

宣汉县政协志

宣汉县政协志编审小组 编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

编审领导小组

顾 问: 李国森 肖德坤 冉良波
组 长: 冯宗林
副组长: 郭显祝 廖 宏 石安柱
组 员: 苟在理 吴 平 刘先哲 王显成

编 辑 组

执 笔: 苏璟贤 李明兴
封面设计: 向本林
资 料: 李明兴 曾庆海 陈明鸿
校 对: 刘学明 于开泉

编审领导小组

顾 问: 李国森 肖德坤 冉良波
组 长: 冯宗林
副组长: 郭显祝 廖 宏 石安柱
组 员: 苟在理 吴 平 刘先哲 王显成

编 辑 组

执 笔: 苏璟贤 李明兴
封面设计: 向本林
资 料: 李明兴 曾庆海 陈明鸿
校 对: 刘学明 于开泉



1984年5月竣工的县政协协会址综合楼外貌







(1989年11月)



县政协机关工作人员 (含离退休同志) 合影 (1995年)

前 言

编撰《宣汉县政协志》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思想，以各方面的档案资料和采访实录为依据，实事求是地横陈政协各项事务，纵记县政协建立后逐渐走向规范化、制度化的将近四十年发展历程，尽可能地用事实揭示其经验教训和内部的规律性，力求达到存史、资政和教化的目的。

《宣汉县政协志》是县中的一本部门志，但它涉及县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生活的各个方面，时间跨度长，具体编撰有一定的难度。1986年4月，县政协第六届第二十八次主席会议就作出了编志的动笔决定，先后两次指派专人负责，皆因资料残缺无绪、人力不足，不得不中途搁笔。1995年国庆前，县政协领导再度调整编写人员，增派力量，并组织他们认真学习领会政协章程和有关文件，细心翻阅摘编资料，再一起反复讨论纲目，促使撰写编修工作井然有序地进行。尽管中途又增设章节，延长下限到1995年，仍未影响整个安排，只是增加了一定的工作量。经过两年多的编写、审改现已基本竣事。全志除概述、大事记外，分机构、会务、学务、政务、史务、自身建设及人物传略七章，书后有附录，共计约30万字。

《宣汉县政协志》内容丰富，资料翔实，持论正确，结构合理，基本正确反映了近四十年来全县政协统战工作的发展进程，是一部可读性较强的志书。它是全县政协委员、各界人士和全体政协工作人员在县委领导下长期努力工作的结晶，也是全体编写人员呕心沥血、辛勤耕耘的结晶。在此付印之际，谨向他们表示诚挚的敬意和谢忱！

《宣汉县政协志》编审组

1997年11月4日

凡 例

1、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实事求是地记述宣汉县政协发展的历史。

2、本志的史料，主要是馆藏档案中的各种会议文件、工作总结、原始纪录和口碑采访，力求翔实准确。

3、本志记事时间，以1949年12月17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宣汉县城的时间）为上限，以1995年底为下限。

4、本志除首尾序言、概述、大事记和附录外，分设七章，章下设节设目，横排竖写，依时间先后记叙。

5、本志采用志书传统记述形式：述、记、志、传、录、表、图，以志为主，表随文、图页置卷首。

6、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宣汉县委员会，志中一律简称为“宣汉县政协”或“县政协”；政协会议名称，第一次出现时写全称，如宣汉县政协第一届第二次全体委员会（或常务委员会），以后即简写为县政协一届二次全委会（或常委会）。又如中国共产党宣汉县委员会，简称中共宣汉县委或县委；宣汉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县人大常委会；余类推。

7、坚持生不立传原则。人物章中的传记都是已故政协委员的代表。其它章节所涉人员，皆属以事系人。

8、不同时期的政权机构、行政区划名称如区、乡人民政府、人民公社、革委会、革命领导小组等，以及地名、单位名称，均按当时的实际情况记录，有时也用约定俗成的简称，如宣中、宣师等。

9、志中所涉人员的称谓，悉以当时情况实录。

10、志中年月日和可作统计用的数字，均用阿拉伯字码表示，余用汉字。

11、本志以《汉字简化总表》为用字标准，力求规范化。

12、本志所列度量衡数据，一律使用公制或折合成公制。

目 录

前言.....	(1)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机 构..... (26)

第一节 全体委员会.....	(26)
第二节 常务委员会.....	(36)
第三节 工作机构.....	(53)
第四节 联络组(委员小组).....	(67)
第五节 老委员联谊会.....	(73)
第六节 中共组织.....	(73)

第二章 会 务..... (76)

第一节 历届历次全体委员会议.....	(76)
第二节 历届历次常委(扩大)会议.....	(85)
第三节 历届历次主席(办公)会议.....	(95)
第四节 专门委员会(工作委、组)、联络组(委员小组)会议.....	(104)
第五节 参加省地政协各种工作会议.....	(105)
第六节 老委员联谊会议.....	(107)
第七节 参加毗邻地县政协理论研讨会.....	(108)
第八节 其他重要会议.....	(111)

第三章 学 务.....(114)

第一节 自愿原则.....	(114)
---------------	-------

第二节	组织和形式	(116)
第三节	学习内容	(119)
第四节	收获撷萃	(122)

第四章 政 务.....(142)

第一节	协商监督	(142)
第二节	办实事	(172)
第三节	交友联谊	(181)

第五章 史 务.....(192)

第一节	组织	(192)
第二节	活动	(193)
第三节	成果	(198)

第六章 自身建设.....(200)

第一节	基础建设	(200)
第二节	思想建设	(200)
第三节	组织建设	(201)
第四节	作风建设	(202)
第五节	制度建设	(204)

第七章 人物传略.....(207)

王懋鑫	(207)
牟鹤昌	(208)
刘耀山	(209)
王永铭	(210)
邓世隆	(212)

附 录	(214)
宣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协宣汉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保证县政协委员 行使委员职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214)
中共宣汉县委印发县政协《关于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经常化、制度化 的意见》的通知.....	(215)
中共宣汉县委关于贯彻中央（1989）14号文件的意见.....	(218)
中共宣汉县委批转县政协党组《关于建立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有关 部门对口协商制度的报告》的通知.....	(223)
中共宣汉县委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决定.....	(225)
编后记.....	(230)

概 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四川省宣汉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县政协），是在中国共产党宣汉县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共宣汉县委或县委）领导下的爱国统一战线的地方组织，也是党和政府在各个时期实现各项工作任务的重要政治力量。

宣汉县地处四川盆地东北大巴山南麓，历史悠久，地域辽阔，人口众多。东汉和帝永元年间（89~104年）在今达州市置宣汉县，县境置县始于南朝刘宋初年（420~439年），现辖13个区（镇）、74个乡（镇），总面积4266.07平方公里，1995年底有1105981人，其中农业人口约占90.07%。

宣汉人民富有反压迫、反剥削、反侵略、保卫人民利益、维护民族尊严的革命斗争精神。1923年起，共产党人王维舟即在清溪场建立共产主义小组，创建川东游击军，组建红三十三军，发动群众建立苏维埃政权，有近3万人参加红军，保卫川陕根据地，徐向前、李先念、许世友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都在县内留下了战斗的足迹。

1949年12月，宣汉全县实现和平解放，随即建立县人民政府。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建立宣汉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历经四届，开全体会议12次，团结全县各界爱国人士协助党和政府胜利完成征粮、减租退押、清匪反霸、土地改革、抗美援朝、三反五反等政治任务。1954年7月，经过普选召开首届县人民代表大会，县各代会职能终止。1955年春，设立宣汉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组织学习马列主义和党的方针政策，进行自我思想改造。1956年12月19日，县政协首届第一次会议正式召开，县政协宣告成立。

县政协从1956年12月至1995年底，已有近四十年的历史。近四十年中，虽曾遭受极左思潮的影响、“文化大革命”的干扰，但其总的发展进程是健康的、正常的，具体表现如下：

一、政协的地位、性质和作用日益被社会认同，政协工作的指导思想在实践中日益明确。县政协成立后，特别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陆续利用各种会议宣传人民政协是党领导下的爱国统一战线的性质及其地位和作用，在一些宣传媒体开辟统战讲座，举办新时期统战理论研讨会，特别是通过政协自身的工作业绩，逐步改变了人们对政协是“养老”、“赋闲”、“喝盖碗茶”的误解。1984年，县政协被列为县级四大领导机关之一后，主动参政议政，积极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在推动县里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人们的认识日益深化。在这个过程中，县政协开展工作的指导思想，已由开初的为进行社会主义思想改造和为中心工作服务，转变成为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维护世界和平、实现祖国统一服务。进行具体工作的形式，也由单纯的被动的议事型，

转变为主动将协商、监督、服务融为一体的格局，逐渐走上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现在，县政协领导按县委安排，分区分线调查研究，主动参与县里大政方针和规划的制订，经济建设、城镇建设的协商论证和参与实施。政协内的学习、例会及日常主要工作，基本上都按计划实施，做到井井有条，忙而不乱。不少常委和委员在为县里引荐人才、资金、技术和开展咨询服务等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为推进县里两个文明建设做了不少实事。

二、县政协组成人员不断增多，联系面日益扩大。第一届政协委员仅71人，分属13个界别；到第五届，政协委员增加到99人，分属14个界别；第六届有委员150人、第七届增至170人；第八、九届委员数上升到231人，分属18个界别。为贯彻落实党中央“结交新朋友，不忘老朋友”的指示，1989年11月筹建了宣汉县政协老委员联谊会，召开代表会议两次，对未被继续安排为政协委员的老委员们加强了联系。散居各区（镇）和委员数量较多的局，都组建了委员联络组，在试建中时建时调整，1990年有联络组31个。这些组常常吸收各界知名人士参加活动，鼓励他们关心国家大事，为改革开放、两个文明建设作贡献。对此，全国政协研究室还来信索要组建“政协委员学习联络组”的情况和活动材料，表示赞可。

三、工作范围不断拓展，职能作用全面发挥。县政协成立后的近40年来，至九届三次全委会，共召开全体委员会21次，列席县人民代表大会18次；召开常务委员（扩大）会113次；据现存资料记载，五至九届间，召开了主席（办公）会议107次。这些会议，对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大事，以及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内部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广泛的协商讨论，或者通过提案形式参政议政，实施民主监督。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政协委员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形式，出现了多渠道、多样化的格局，具体表现在，不但在各种有形的会议上进行政治协商，而且注重会前进行社会调查，会上据实论证，提高协商质量；不但在会上议论政事，而且在会下随时可用书面陈述政见，政协从1988年起至1995年止，已编出《咨政参考》57期；不但在例行会议上或书面上向有关领导机关作批评、提建议，而且还邀请县上主要领导人当面听取委员意见，实情直接上达，密切了党政主要负责人与群众的联系。

四、常委会下的工作机构，经多次调整，由处、组、科发展为专门委员会。1988年设专委会9个，1993年至1995年归并为经济科技委员会、学习文史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和社会联谊委员会。1993年6月，县委批转政协党组提出的建立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有关部门对口协商制度的报告，使这些机构的工作日趋活跃，富有成效。

经济科技委员会：一方面深入农村、工厂进行社会调查，组织参观视察，提出情况反映或调查报告，供有关领导机关决策参考；另一方面不定期地组织科学讲座、科技展览，为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服务。特别是1984年成立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后，开展活动频繁，以推广杂交水稻为例，就曾多次举办学习班，进行技术指导，编写出《我县杂交水稻配套栽培技术》。之后，又组织“宣汉县科技兴县报告团”到工厂、农村、学校进行宣讲，促进科技普及，推动生产建设。

学习文史委员会：1959年县政协二届委员会起即成立学习委员会，以后届届不缺，分

配专职副主席主管其事。近40年来，县政协学委会都认真组织政协委员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著作和邓小平理论，从而提高认识，促进改造思想、端正政治立场，除“文革”中有所间断外，其余时间都是当成大事常抓不懈。八十年代及其以后，注意提高学习质量，讲求实效，减少了学习次数；在学习内容上既重视党的基本理论的学习，更注意改革开放以来新事物的研究；学习方法上既重视集体学习讨论，更提倡平时自学，使县政协的学习活动逐渐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县政协1956年成立后的第一次常委会即成立“文史教育文体妇女组”，中经单独成立“文史资料组”，再改为文史委员会。1991年开始成立《宣汉县文史资料》编辑委员会，先后三次聘请文史资料研究员64人次（其中有10人重聘），至1995年底已编印《宣汉文史资料》6期（主要包括东乡白莲教起义，陈远湘回忆录等），还编辑出版了《王君异》。

提案委员会：各届县政协每次召开全委会时，都设置有委员提案审查委员会，审议委员们在会议期间交来的提案，会后由政协秘书处（或办公室）送请有关单位办理。1987年3月，县政协七届一次常委会决定设立提案工作委员会，具体组织和督促有关单位认真办理委员提案，以后它成为县政协常设的工作机构。据不完全统计，县政协一至九届三次会议召开的21次全委会，共收到委员提案1922件（含平时提案），以1982年3月五届三次全委会以来的提案较多，基本上每次都在100件以上。1994~1995年的提案数量虽有下降，质量却有提高，要求落实政策之类的内容很少，多半是对县中大事的献计献策，这些提案基本上都得到了及时处理和答复，它对县里的经济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都产生了积极的作用。

社会联谊委员会：它的工作范围较广，既包括文化、教育、卫生等部门的工作，也包括侨台、宗教等联谊交友工作。社会联谊委员会立足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按照党的方针政策做人的思想政治工作，促使大家都来关心学校教育，关心青少年健康成长，关心党的统战事业，关心两个文明建设，关心祖国的和平统一。因此，有效地吸引了部分离乡人员回乡探亲、观光，有的还捐资兴学、投资办厂。

五、县委对县政协工作的领导、县政府等领导机关对政协工作的支持不断加强。他们及时向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传达党的重大方针政策，不定期地举行各种形式的报告会、座谈会，既适时通报县情，又倾听群众意见和建议；每次全委会或常委会，县委书记、县长或主管统战工作的负责人都莅会指导，或作讲话；政协主席、常务副主席被安排参加县委常委，副主席参加县长办公会，直接参与政治协商和决策；县上的主要人事安排和重大事项的决策出台之前，县委、县政府都主动提交政协常委会或主席会议协商讨论，虚心听取意见。进入八十年代以后，县委先后批准建立政协党组和政协机关党支部，每年都有几次常委会讨论政协工作。这些年来，县委向各区（镇）乡党委和各部门批转了关于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规范化、制度化的意见、关于建立县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与有关部门对口协商制度的通知、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决定等，县政府办公室还会同政协办公室发出关于保证县政协委员行使委员职务有关事项的通知。其他如县政协机关的人员配备、房屋建修、设备购置以及政协委员

个人的政策落实、住房、家属农转非、子女参工升学等实际问题，县上都尽可能地给予关心和及时解决。

六、县政协机关的自身建设，不断加强，日臻完善。历届县政协都注意加强机关自身建设。首先，驻会人员由开初的5人，到1995年发展到20人，1990年最多时达到25人。其次，会内机构也日益完善，原来只设了秘书处，包揽全部事务；在常委会下设了几个委、组或会，但都由常委分工组成，没有专职工作人员。1984年机构改革后，县政协成为县内四大领导机关之一，设立由秘书长负责的办公室，室下有科；再由常委分工组成工作组，且配有专职工作人员主管其事，一改过去“借兵打仗”的状况。1988年按全国政协指示，常委会下改设专门委员会。到1993年设有秘书长，还新调配了办公室主任。这样的组织形式较为协调，较有效率。再次是，机关订立和完善了各种规章制度，主要有主席、副主席、秘书长的岗位职责，各专门委员会的组织细则，学习、工作、保密、廉政、安全和公物管理制度等，各项活动都有登记，定期考核督促，年终检查评比。所有这些，再加上经常性的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县政协机关职工政治热情高涨，工作秩序井然，纷纷深入实际开展调查研究、支工支农、扶贫救灾，使机关先后被地、县评为先进集体、精神文明单位，年年都有一些同志被评为先进工作者。